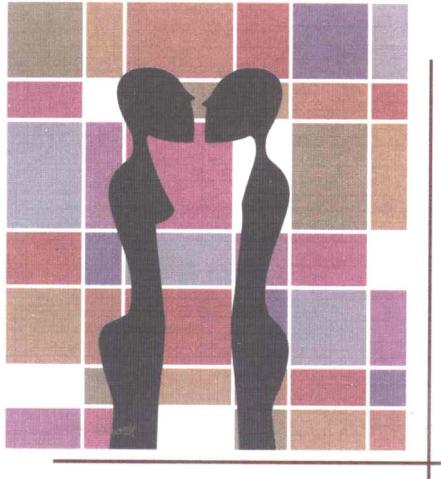


地域文化与 现代乡土小说生命主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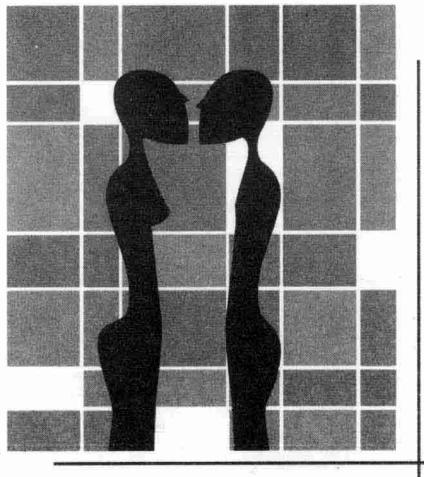
张瑞英 著



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文丛

地域文化与现代乡土小说 生命主题

张瑞英 著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 青岛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地域文化与现代乡土小说生命主题/张瑞英著.

—青岛: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2008.9

ISBN 978-7-81125-209-5

I. 地… II. 张… III. 乡土文学—小说—文学创作—研究—中国—20世纪 IV. I207.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39736 号

出版发行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社 址 青岛市香港东路 23 号 **邮政编码** 266071

网 址 <http://www.ouc-press.com>

电子信箱 cbsebs@ouc.edu.cn

订购电话 0532—82032573(传真)

责任编辑 纪丽真 **电 话** 0532—85902342

印 制 日照报业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90 mm×1 240 mm 1/32

印 张 10.75

字 数 300 千字

定 价 30.00 元

《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文丛》

编委会

主任委员 李 群

副主任委员 张全新

委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兆成 尹慧敏 齐 涛 刘德龙

安世银 张 华 蒿 峰 颜世元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湖南文化与湖南现代乡土小说生命主题	(32)
第一节 概述	(32)
第二节 湖南民性的“山岳气”	(39)
第三节 文化蒙蔽与民众启蒙	(48)
一 “异端”对人之自觉意识的呼唤	(48)
二 “不幸”又“不争”的乡民	(52)
第四节 理性务实的生存态度与坚忍不拔的生命意志	(62)
一 心思细密的湖南乡民	(63)
二 不事张扬而韧性十足的湖南女性	(69)
三 “黄金”作祟与人性异化	(74)
第五节 沉重的责任意识与坚定的道德持守	(80)
一 湖南人强烈的责任意识	(80)
二 鲁迅的道德关怀与灵魂拷问	(86)
三 理性反叛与道德坚守	(90)
第二章 湖北文化与湖北现代乡土小说生命主题.....	(103)
第一节 概述.....	(103)

第二节 神性氤氲的生命形态	(111)
一 一切委诸神灵的自然之子	(113)
二 对无常命运的坦然面对	(123)
第三节 生命的恬然与激荡	(131)
一 “边城”的田园牧歌	(131)
二 “小镇”的庸常悲剧	(140)
三 尚武精神与复仇意识	(148)
四 “星”所映照的生命之光	(156)
第四节 崇情尚性的浪漫情怀	(162)
一 “柏子”与“吊脚楼女人”	(162)
二 情感的“株守”与“节妇”生命的释放	(169)
第五节 个体生命意识的遮蔽与张扬	
——湖南作家与政治的“离”与“合”	(172)
一 湖南作家的政治情结	(172)
二 “对一切无信仰”,“只信仰‘生命’”	(175)
第三章 巴蜀文化与四川现代乡土小说生命主题	(186)
第一节 概述	(186)
第二节 生命的挥霍与张扬	(190)
一 恶人·滥恶人·善恶人	(191)
二 滑黠的“成都儿”	(202)
三 “边荒一隅”争斗与内耗的军界强势者	(209)
四 袍哥·土匪	(216)
第三节 “将道德的眼光抛开”看巴蜀女性	
——以李劫人小说中的女性为分析对象	(224)
第四节 “泗水沱”式的人生	(240)
第五节 茶馆·鸦片:两个关乎生命的意象	(250)

第四章 关东文化与东北现代乡土小说生命主题………	(261)
第一节 概述……………	(261)
第二节 生命形态的多元开掘与呈现……………	(266)
一 “八月的乡村”中淋漓的“野气”……………	(268)
二 直立起来的“科尔沁旗草原”……………	(272)
三 “呼兰河”畔的“生死场”……………	(283)
四 “有月亮不摘星星”的“乡亲——康天刚”……………	(294)
第三节 故园情怀与土地情结……………	(297)
一 漂泊者的故园情怀……………	(297)
二 “大地的儿子”的土地情结……………	(302)
第四节 生存的寓言·人的物化·自然的灵化……………	(311)
一 生存的寓言……………	(312)
二 人的物化……………	(315)
三 自然的灵化……………	(318)
第五节 “胡子”精神的时代变奏……………	(323)
参考文献……………	(329)
后 记……………	(337)

绪 论

—

生命是神奇的。人生天地间,许多无从解释的自然现象,如山之高大,水之深邃,季节之轮回,天气之变化无常,都给我们神秘莫测的感觉,并给我们以启示。于是,靠山者信山,就有了山神、山鬼;近水者信水,就有了河神、水鬼。对山山水水的崇拜或迷信便滋生了万物有灵论和泛神论。在人类社会的初始阶段,生存之艰难是超乎想象的,先民开疆拓土、筚路蓝缕之功泽被后世,地缘、血缘的亲情使得后世子民相信先民会保佑他们过上和平美好的生活。人类为此创造了种种神话和迷信,其实都是在解释自然和生命,人类生命的起源及其生存与发展是一切存在的根柢。人类的生存需要最起码的衣食保障,需要延续后代的性欲满足,需要有一个安全的环境,需要自由舒展的天性释放,需要有一种能够度过种种艰难的信念支撑,还需要融洽关爱的人际关系……总之,需要一种合理、完美的生存形式——这是自人类产生以来就一直上下求索、苦苦追寻的目标。在人们寻找、创造理想的生存状态、生命形式的过程中,随着社会制度和伦理道德的逐步完善,人的道德承担和责任意识的加强也某种程度地营造着家园的亲情和温馨。但在这个过程中,人的本真天性也被礼教伦理极大地戕害,平等的世界中健康、活泼、善良、诚实的人的天性被扭曲、异化,走向在等级森严的社会制度下的虚伪、自私、冷漠、奴性。人类的生存一方面要与自然抗争,一方面要克服自身的弱点。从前一方面说,人的生存离不开对地理环境的考察;从后一方面来说,人的生存离不开对自身心理环境的考察。地理因素与心理因素构成了人类生命意识的基点。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丹纳将地理与风俗看做是人类文明的

要素,他说:“每个地域有它特殊的作物和草木,两者跟着地域一同开始,一同告终;植物与地域相连。地域是某些作物与草木存在的条件,地域的存在与否,决定某些植物的出现与否。而所谓地域不过是某种温度、湿度,某些主要形势,相当于我们在另一方面所说的时代精神与风俗概况。自然界有它的气候,气候的变化决定这种那种植物的出现;精神方面也有它的气候,它的变化决定这种那种艺术的出现。我们研究自然界的气候,以便了解某种植物的出现,了解玉蜀黍或燕麦,芦荟或松树;同样我们应当研究精神上的气候,以便了解某种艺术的出现,了解异教的雕塑或写实派的绘画,充满神秘气息的建筑或古典派的文学,柔媚的音乐或理想派的诗歌。精神文明的产物和动植物界的产物一样,只能用各自的环境来解释。”^①

一方水土养育一方人。人与土地、人与自然的关系是文明起源中的决定性因素。中国古代文明崇尚“天人合一”的生命境界,从某种意义上体现了人与自然之间密不可分的依赖关系:“中国‘天人合一’观念源远流长,其来有自。大概自漫长的新石器农耕时代以来,它与人因顺应自然如四时季候、地形水利(‘天时’‘地利’)而生存和发展有密切的关系,同时这一时期尚未建立真正的奴隶统治,人们屈从于绝对神权和绝对王权的现象尚不严重,原始氏族体制下的经济政治结构和血亲宗法制度使氏族、部落内部维持着某种自然的和谐关系(‘人和’即原始的人道、民主关系)。这两个方面大概是产生‘天人合一’(人与自然、个体与群体的顺从、适应的协调关系)观念的现实历史基础。从远古直到今天的汉语的日常应用中,‘天’作为命定、主宰义和作为自然义的双层含意始终存在。在古代,两者更是混在一起,没有区分。从而在中国,‘天’与‘人’的关系实际上具有某种不确定的模糊性质,既不像人格神的绝对主宰,也不像对自然物的征服改造。所以,‘天’既不必是‘人’匍匐顶礼的神圣上帝,也不会是‘人’征伐改造的并峙对象。

^① [法]丹纳:《艺术哲学》,傅雷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63年版,第8~9页。

从而‘天人合一’，便既包含着人对自然规律的能动地适应、遵循，也意味着人对主宰、命定的被动地顺从崇拜。”^①

人类的生殖与繁衍受制于血缘和地缘。人类无论以一种什么样的生命形式存在，都难以摆脱地缘与血缘的维系。“血缘是稳定的力量。在稳定的社会中，地缘不过是血缘的投影，不分离的。‘生于斯、死于斯’把人和地的因缘固定了。生，也就是血，决定了他的地。世代间人口的繁殖，像一个根上长出的树苗，在地域上靠近在一伙。地域上的靠近可以说是血缘上亲疏的一种反映，区位是社会化了的空间。我们在方向上分出尊卑：左尊于右，南尊于北，这是血缘的坐标。空间本身是浑然的，但是我们却用了血缘的坐标把空间划分了方向和位置。当我们用‘地位’两字来描写一个人在社会中所占的据点时，这个原是指‘空间’的名词却有了社会价值的意义。这也告诉我们‘地’的关联派生于社会关系。”^②地缘和血缘是历史上两性结合、人口增殖，由人与人之间血亲遗传的生物关系而形成的人与人之间同一血统渊源的社会历史关系。地缘与血缘联系本身是自然现象，但它又构成了社会现象与社会关系。在人类社会发展史上，它既以其自然的属性，又以其社会的属性存在并影响着人类与民族的始终。自然属性的血缘关系，以其先天性与不可更改性，而具有文化传承的稳定性与持续性。

1934年，美国著名文化人类学家本尼迪克特发表了她的《文化模式》。她认为，在任何一个社会中，人类可能产生的行为范畴只能有一小部分得到发挥或受到重视。因此，人们应根据文化发生的来龙去脉来评价文化现象，而不能只偏重于文化特质，即个性的分析。本尼迪克特强调应把文化研究的突破口放在把握各种行动和思考方法在其特殊的联系中形成的整体结构上，即放在分析结构的机能上。“本尼迪克特的‘文化模式’理论对文化人类学，

^① 李泽厚：《中国古代思想史论》，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1994年版，第315～316页。

^② 费孝通：《乡土中国》，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58页。

特别是对文化与个性这个领域产生了深刻的影响。”^①后来的美国科学哲学家库恩和费伊阿本德在 20 世纪 60 年代提出的“不可通约性”原则进一步指出了不同的地域自然条件、不同的生存需要决定了不同文化存在的合理性：“游牧民族住帐篷，而农业民族住房屋，这里就没有一个共同的标准可用来评判哪一种住宿方式更好，因为这两种文化所处的世界和要解决的问题是不同的。任何一种文化无论多么发达，都只是人类的一种生活方式，一种存在的可能性，因而不可避免地有着自己的局限性和弱点。任何一种文化的无限扩张都会给人类文明整体带来巨大的灾难。”^②一般说来，地域的内涵不仅指山川、土壤、气候等自然现象，还包括与这些自然现象和地面上生存的人类相关的人文现象，它们共同构成了某一地域区别于其他地域的包括自然、风俗、人群性情、价值取向、道德标准、行为方式等独有的文化特色。中国地域广袤辽阔，各地之间无论是山川水土方面的自然地理环境，还是风俗政治经济文化方面的人文环境往往迥异，当然各地也会因着地理风貌、生产方式、生存需要的不同而存在着多样的文化“范式”。这种独有的文化“范式”所表征的不同特质的文化形态可以称为地域文化。

地域文化是一个大概念，在自然地形、气候的基础上，随着历史的演进，经过不断的整合与重构，形成了一个庞大的体系，蕴藏着丰富驳杂的内涵，难以对其作出全面、准确的概括。中国地大物博，不同地区存在着不同的地域文化，不同形态的地域文化因各自不同的地缘和血缘而表现出不同的人文个性。历史地看来，中国文化早早就确立了大一统的文化范式。在古代中国，自汉代“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以后，中国文化的地域性和地缘性因素便受到了极大的限制，作为主流意识形态的儒家伦理学说在某种意义上抑制或遮蔽了中国地域文化的多样性和复杂性。但这只是问题的一

① [美]鲁思·本尼迪克特：《菊花与刀——日本文化的诸模式》，孙志民、马小鹤等“译者的话”，北京：九州出版社 2005 年版。

② 张汝伦：《多元的思维模式与多元的文化》，《读书》1986 年第 7 期。

个方面,从更深层的方面考察即可看出,作为人类文明起源中的原始基因和客观要素,地域性和地缘性在人类生命存在和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和意义是难以抑制或抹杀的。地域文化的血脉始终以隐性传承的方式存在着,不同的地域文化依靠各自“集体无意识”的隐性密码代代承传,从而在大一统文化模式的笼罩下保存着各自不同的文化脉络和文化属性。在中国文化中,受地域因素的影响而形成了不同的文化板块,如齐鲁文化、吴越文化、巴蜀文化、关东文化、湘楚文化、三晋文化、陕秦文化等。不同的文化板块一方面共同承载着中华文明的一统形态,一方面也表现出各自相异的文化表征。文化制约着人类,也制约着文学。不同的文化板块孕育了不同的生命形态,也孕育了不同的乡土意识和状貌各异的地域文学。“作家一旦进入现实的体验,一旦运用现实的体验作为写作的材料,就无法摆脱本土文化对自己骨血的渗透——这种文化表现为本土社会、本土人生、本土语言的总和,也表现为本土文化与非本土文化在漫长历史中相互交流相互影响的成果总和。”^①

从本质上说,中国文化是一种农业文化,中国是一个传统意义上的乡土国家,农民在中国人口中占绝对的大多数,以农耕为主体的农作方式在中国延续了几千年,土地不仅是大多数中国人立身活命的根本,也是中国文化和中国文学产生和发展的精神渊源。以人与土地的关系为基础,中国古代社会形成了以地缘、血缘为纽带的人际关系和社会体系。李泽厚先生指出:“任何民族性、国民性或文化心理结构的产生和发展,任何思想传统的形成和延续,都有其现实的物质生活的根源。中国古代思想传统最值得注意的重要社会根基,我以为,是氏族宗法血亲传统遗风的强固力量和长期延续。它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和决定了中国社会及其意识形态所具有的特征。……虽然进入阶级社会,经历了各种经济政治制度的变迁,但以血缘宗法纽带为特色、农业家庭小生产为基础的社会生

^① 贺雄飞主编:《守望灵魂:〈上海文学〉随笔精品》,北京: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2000年版,第256页。

活和社会结构,却很少变动。古老的氏族传统的遗风余俗、观念习惯长期地保存、积累下来,成为一种极为强固的文化结构和心理力量。”^①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受到西方现代文明的强烈冲击,但20世纪的中国在总体上仍然是一个传统的乡土国家,20世纪的中国文化在主体上还是一种受各种地域性因素所制约的乡土文化。在地域文化和乡土观念的支配下,中国人的生活方式仍依赖着几千年来形成的乡村生活习惯,个体的日常交往仅仅局限于自己所生活的闭塞一隅,仅限于和自己有血缘关系或地缘关系的其他个体。在文学创作中,地缘关系和血缘关系往往构成一个作家或一种文学现象的潜在的文化资源。从这个意义上说,人与土地的关系是中国文化的基础,“乡土性”从根本上构成了不同板块的地域文化和不同地域的文学形态之间对话的前提和基调。

20世纪中国文学在本质上是一种乡土文学。可以看到,20世纪中国文学史上大多数作家都出身于农村或有过农村生活经历,他们的创作大都与地域文化和乡村社会有着难以割舍的关系。中国现代文学从它诞生之日起就表现出很强的地域文化特征。鲁迅之于浙东、沈从文之于湘西、萧红等之于东北黑土地、沙汀等之于巴山蜀水,他们各自以特定的地域文化背景构建起自己独特的文学世界。因此,通过对不同的地域文化背景和源流的梳理可以确立作家创作的特定文化渊源,通过不同的乡土理念的分析可以确认不同作家的创作选择和创作风格,通过作家笔下不同类型的乡村人物和社会群体的研究可以透视不同的生命形态和生命基调。正因如此,许多现代中国作家都是从乡土文化的意义上为自己的创作定位。沈从文一向自称“乡下人”,且一生执拗地坚持这一“乡下人”身份。师陀说:“我是从乡下来的人,说来可怜,除却一点泥

^① 李泽厚:《中国古代思想史论》,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1994年版,第297页。

土气息，带到身边的真亦可谓空空如也。”^①赵树理给人的印象是“恂恂如农村老夫子”^②，从生活方式到思维方式都是一个地道的农民。这种“乡下人”的身份，甚至影响到他们对生活的感受和评价。虽然他们常常以现代理性批判自己所熟悉的乡土生活，但乡情土性本身却是他们创作中真正的源泉和归宿。

基于以上认识和思考，我们尝试以地域文化为背景，对中国现代乡土小说创作的生命主题作综合性的考察和研究。

生命主题研究在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中不是一个新课题，但却是一个相对薄弱的领域。在 20 世纪中国文学研究中，从以政治为标准的意识形态化研究，到以审美为标准的文本解读，再到各种文化研究，都在不同意义上遮蔽或淡化了人们对生命的敏感性，“以致文学与生命的关系在现代文学研究中一直没有形成体系性的话题。其实，文学乃是生命的白日梦，生命则是文学的永恒主题。只有真正进入了生命关注与生命思考的文学研究，才可以说真正触摸到了文学的本质”^③。既然生命意识是文化和文学的“立意”和“旨归”所在，那么从生命的角度去探索中国现代乡土小说，就更易于切入其本质，走近作者和乡土世界人物的心灵。而地域文化包括某个地区从地理环境到人文环境，从民间流传的习俗到精英思想的影响，是一种综合性的文化，无论对本地域的子民还是对生长于斯或者曾经生长于斯的乡土小说作家，都有着深刻而长久的影响。地域文化是积淀了数百年乃至上千年的风俗文化史，构成其主脉的血缘和地缘是构成民族和地域差异的最基本的的因素，也是乡土文学最基本的特征。从地域文化的角度探讨乡土小说，解读生命形式，可以探索到事物的根源，更深入而全面地了解和认识作家和作品。

① 师陀：《黄花苔·序》，《师陀全集》第 3 卷（上），开封：河南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

② 《赵树理研究文集》上卷，北京：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98 年版，第 28 页。

③ 谭桂林：《生命体验与中国现代文学》，《首都师范大学学报》2005 年第 3 期。

乡土文学是一个外延广泛、内涵丰富的概念，它应当包括乡土题材的小说、诗歌、戏剧、散文、影视作品等艺术门类，但 20 世纪中国乡土文学的主要载体应该是小说创作，20 世纪中国乡土文学的成绩在很大程度上是通过乡土小说体现出来的，乡土小说创作不仅构成了乡土文学的主体，而且在某种意义上也是 20 世纪中国文学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应该指出的是，20 世纪中国乡土小说发展在总体上并不平衡，关于 20 世纪中国乡土小说的历史评价也存在着很多分歧。基于此，我们将研究的范围划定为 20 世纪前半期的乡土小说创作，评析的主要对象限定于 20 世纪 20 年代末五四运动退潮到 20 世纪 40 年代初延安文艺运动之前的乡土小说作品。历史地看来，五四退潮后到延安文艺运动前是 20 世纪中国文学转型进程中的一个重要阶段。从 20 年代末期到 40 年代初期是一个过渡，这个过渡继承着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历史遗产，到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而发生了根本的转变。在这个时期内，启蒙主义者由呐喊走向彷徨，中国文化变革由“启蒙”向“救亡”转型，中国新文学从“文学革命”走向“革命文学”。随着救亡运动的开展，文学发展越来越受到政治主题的左右，最终被纳入了以无产阶级革命为背景的国家建构与民族想象之中。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上，“绝大多数中国和日本的学者都同意下述说法，即五四时期文学创作的爆发力到 20 年代末已逐渐消失殆尽，取而代之的是 30 年代初文学创作的更为‘成熟’的阶段。因此，‘三十年代’这一用语，基本上指从 1927 年到 1937 年这十年里的作品。从这个角度看，30 年代代表中国现代文学史的一个关键阶段。30 年代的作家们继承了五四遗产，他们达到五四新文学的早期实践者们未能达到的观察深度和高超技巧（鲁迅当然是个主要的例外）。与此艺术深度共生的，是一种因社会和政治危机日深而出现的强烈的忧患意识……”^①

^① [美]费正清、费维恺编：《剑桥中华民国史（1912～1949）》下卷，杨品泉等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478 页。

20世纪前期的乡土小说在20世纪中国文学发展中占有十分重要的位置，并在某种意义上显示着五四后到延安文艺座谈会前这一个时期的创作成就。但是，由于一个时期内中国现代文学研究的基调是在从启蒙到救亡的主题转换中确立的，因此乡土小说作为一种特定的创作文本和一个相对独立的创作范畴无论从启蒙的角度还是从救亡的角度都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和应有的阐释。以往的文学史叙事往往以政治事件为参照，对不同的文学史阶段赋予鲜明的时代主题，如20世纪10年代的文学主题为“文学革命”，20世纪20年代的文学主题为“革命文学”，20世纪30年代的文学主题为“抗日救亡”……这种历史分期在叙事上带有强烈的主流意识形态色彩，不能对文学史的原生态作全面的、整体性的描述和评价。

实际上，20世纪前期中国文学创作的轮廓并不像一般文学史的主流话语所描述的那样清晰。可以看到，在五四新文化运动退潮以后，各种复古思潮沉渣泛起，民族主义文学开始抬头；受西方现代主义文学理论影响，新感觉派小说和象征派诗人的创作在艺术上进行了多方面的尝试；在思想上，自由主义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得到了进一步传播，关于“人性”与“阶级性”的论争一度成为文学理论冲突的焦点。同时，革命文学和左翼文学自身内部也并不统一，从1928年鲁迅与创造社、太阳社的论战到“两个口号”的论争表明，直到抗战前夕，革命文学和左翼文学内部一直存在着尖锐的矛盾。由此看来，将左翼文学看做是现代文学主流，是一种意识形态化的夸张叙述。

同时，五四新文化运动退潮以后到延安文学之前的这个时期，中国新文学内部发生了深刻的裂变。鲁迅曾经说：“后来《新青年》的团体散掉了，有的高升，有的退隐，有的前进，我又经验了一回同一阵营中的伙伴还是会这么变化，并且落得一个‘作家’的头衔，依然在沙漠中走来走去，不过已经逃不出在散漫的刊物上做文字，叫做随便谈谈。有了小感触，就写些短文，夸大点说，就是散文诗……得到较整齐的材料，则还是做短篇小说，只因为成了游勇，布

不成阵了，所以技术虽然比先前好一些，思路也似乎较无拘束，而战斗的意气却冷得不少。新的战友在哪里呢？我想，这是很不好的。”^①在这里，鲁迅一方面是在反省五四，一方面也表达了对五四后文学发展的迷茫和困惑。

在五四之后能够深刻地反省五四，同时又对文学发展深感忧虑的作家只是少数。很可惜的是，五四退潮以后，鲁迅对五四的反省和对文学发展的忧虑并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鲁迅对启蒙立场的坚守也没有得到应有的认同。在五四退潮后的分化过程中，一些青年作家认为五四已经成为历史，阿Q时代已经结束，中国新文学的发展已经从“文学革命”进入到了“革命文学”阶段。在这个意义上，1928年鲁迅与创造社、太阳社作家之间就“文学革命”与“革命文学”的不同看法而展开的论争成为一个转折点，它标志着五四后的文学发展由“文学革命”向“革命文学”的历史移位。成仿吾在《从文学革命到革命文学》一文中说：“我们要研究文学运动今后的发展，必须明白我们现在的社会发展的现阶段；要明白我们的社会发展的现阶段，必须从事近代资产阶级社会全部的合理的批判，把握着唯物辩证法的方法，明白历史的必然的进展……换一句话说，我们今后的文学运动应该为一步的前进，前进一步，从文学革命到革命文学！”^②“从文学革命到革命文学”在某种意义上为现代文学发展确立了理论基调，包括鲁迅在内的五四作家和现代新生代作家都对从“文学革命”向“革命文学”转换作出了相应的回应。经过1928年“文学革命”与“革命文学”的论争，以“革命文学”为主调的文学叙事逐步取得了优势，并对以启蒙为基调的“文学革命”和其他文学流派的存在和发展构成了压抑或遮蔽。

建国后出版的中国现代文学史关于现代文学形态的描述在很

^① 鲁迅：《南腔北调集·〈自选集〉自序》，《鲁迅全集》第4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456页。

^② 成仿吾：《从文学革命到革命文学》，李富根、刘洪主编：《恩怨录：鲁迅和他的论敌文选》上卷，北京：今日中国出版社1996年版，第425页。